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培训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

（二）培训地点：公司会议室、线上腾讯会议

（三）培训人员：陈鹏、雷从明、苏玮玥

（四）培训对象：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二、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主要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培训重点围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常态化分红相关业务规则修订等专题，并辅以案例进行深入解读。培训过程中，培训人员对上市公司董监高等管理人员就规范治理等方面提出的问题进行了互动解答。

三、上市公司配合情况及培训效果

在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工作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公司参与培训人员加深了对上市公司回购

股份、常态化分红相关法规和业务规则的理解,进一步提升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自律监管的意识。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 鹏

雷从明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